

本项目为广东联通、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东产互-电力能源行业合作伙伴滚动招募项目（2023年第3批次）（项目编号：GD-Z-WZ-22-0141，招募代理编号：GPDI-ZB-2023-02233），招募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及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拟公开招募广东联通、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东产互合作伙伴滚动招募项目的供应商，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及其产品将在联通电子商城“公开市场”上架，省公司各部门及各地市分公司在联通电子商城上通过公开询价的方式自主实施采购。

项目已具备招募条件，现委托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募代理机构名称”）进行公开招募，有意向的供应商可前来参与。

## 1.项目概况

### 1.1 招募内容：

广东联通、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东产互-电力能源行业合作伙伴滚动招募

本项目所招募的供应商，具备为电力能源行业产品设备及配套能力平台，为电力、能源行业提供信息化、数字化能力平台或产品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型：

- （1）智能客户服务系统，如智能培训系统、问答机器人、实时质检系统、客服助手、智能外呼平台等；
- （2）“三要素”数据咨询及验证产品；
- （3）大数据短信平台；
- （4）基于电网维护的自动化运维、智能检修、智能巡检机器人/无人机（含终端及平台）；
- （5）远程集中自动化抄表系统；
- （6）服务于企业园区集群调度、生产监控的融合通信系统；
- （7）可进行施工日志管理、入场许可管理、施工人员管理、设备管理或网格化管理的智慧工地管理平台。

1.2 适用主体：三大主体——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及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1.3 适用范围（原则上）：广东省。

1.4 入围资格有效期：无固定期限

1.5 凡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均可报名参与本项目，可同时参与\入围多个项目或多个标段。（前期已在本项目入围的供应商无需再次申请。）

### 1.6、审查方式：

合格制：不限报名单位数量、不限制可入围单位数量。凡符合公告【2、申请人资格要求】全部内容的，均可报名参与。

### 1.7、常态化招募的规定：

(1) 本项目实施【常态化招募】，即滚动招募多个批次。每个批次的报名时间、申请文件截止上传时间、申请文件的评审时间，以对应批次的公告【5、招募文件的获取】为准。

(2) 同一项目的不同批次，入围的供应商进入同一供应商库。故已经入围的供应商，无须参与后续批次。

(3) 入围供应商在同一招募结果内，6个月内不应答次数超过20次。强制下架，时间不短于六个月

(4) 入围供应商在同一招募结果内，不应答次数超过40次或一年内首次发生强制下架情况后，再次发生强制下架的情况。强制下架，直接退出，一年内原则上不得申请参与本产品招募。

## 2. 申请人资格要求

### 2.1 企业资格要求

1、申请人须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的复印件；若申请人为法人的分支机构，还须同时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注：1）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和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对分支机构有效，但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2）允许同一法人授权多个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或该法人与其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招募申请。

2、申请人（或其总公司）的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不低于100万元（含）人民币（如注册资本为外币，按发生（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计算为等值人民币），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注册资本）或事业单位在线系统（显示开办资金）最新查询结果的截屏打印件。

### 2.2 一般纳税人要求：

应答人需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中的任意1种：

- (1) 网上税务系统查询能显示其为一般纳税人的页面的截屏打印件。
- (2) 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对后退还纳税人留存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
- (3) 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其他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

注：若申请人为经法人授权的分支机构，则以法人具备的上述证明材料并作为评审依据。

### 2.3 财务要求

不存在破产清算状况，并提供以下3类证明材料中的任意1种：

(1) 申请人须提供近 1 年（2021 年或 2022 年）（如为新注册单位且注册未满一年的，可不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关键页复印件（须包含财务报告审计单位签字盖章页、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 申请人须提供近 1 年（2021 年或 2022 年）（如为新注册单位且注册未满一年的，可不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的电子税务局系统查询截图。

(3) 申请人须提供近 1 年（2021 年或 2022 年）（如为新注册单位且注册未满一年的，可不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注：若申请人为经法人授权的分支机构，则以法人具备的上述证明材料并作为评审依据。

#### **2.4 业绩要求**

申请人须具备自近 3 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提供 3(含)个及以上的合同，最大的单项合同或同一框架合同内的订单总额不少于 30 万元。

同类项目说明是指，符合以下其中之一即可：

(1) 平台类：应用系统短信平台、大数据分析平台、能源民生计量信息平台、移动安全接入平台、人员综合管理系统、智能配电房监控系统。

(2) 产品类：智能客服应用、远程自动化抄表应用、自动催缴应用、人脸识别系统、电压质量检测仪、会议中心音视频系统。

(3) 项目类：在建工地监控系统项目、园区融合通信专网建设项目、智慧工地项目、网络通信链路租赁项目、工地门禁系统项目、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电力设施运行状态检测项目、供电局监控大厅及实验室改造项目。

(4) 咨询类：供电局生产技改规划、“三要素”数据质量提升与验证、电网安全评估和预警技术研究、输变电工程可研设计。

(5) 或能源、电力相关的其它信息化平台的建设或服务。

注：

1) 非框架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框架合同以甲方盖章的订单生效时间为准（如订单未盖章或非公司级章的须提供甲方（公司或部门）盖章的情况说明）；

2) 非框架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复印件（合同签字盖章页、合同采购内容页及合同金额页等）；框架合同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及合同采购内容页等）及甲方盖章的订单复印件（如订单未盖章或非公司级章的，必须提供甲方（公司或部门）盖章的情况说明）；

3) 证明材料内容应足以支撑判断采购内容、金额、时间等情况，资料不全、评委无法确定该项业绩是否有效的则不予认可。

注：若申请人为经法人授权的分支机构，则以法人具备的上述证明材料并作为评审依据。。

#### **2.5 企业资质要求**

申请人须具备（以下其中之一即可）

- 1) 具有自主产权的本行业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书;
- 2) 具有自主产权的本行业相关系统设备的发明专利证书。

注: 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 **2.6 项目团队要求:**

1) 项目团队至少由 3 人组成, 其中至少 2 人为本科 (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

2) 团队成员中至少 1 人具备下列证书的一项: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软件设计师、网络工程师、信息系统监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一级建造师证、PMP 证书、IPMP 证书、软件从业资格证、华为 HCIP 证书;

说明: 所有团队人员须提供: ①团队成员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②社保局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

2、管理团队: 提供公司管理团队 (公司领导、部门经理、商务联系人) 的 (1) 姓名; (2) 固定电话或移动电话; (3) 邮箱。

#### **2.7 技术及实施方案:**

申请人须提供本行业相关的技术及实施方案 1 个, 方案须按以下几章节阐述 (①②③④缺一不可):

- ①行业背景及痛点分析
- ②设计原则及总体架构
- ③项目建设及解决方案
- ④主体实施方案 (包含实施进度、周期、运维、培训、售后等)
- ⑤其它候选人认为必要补充的内容 (如设备选型、方案优越性、项目地位等)

#### **2.8 常驻机构或响应能力: (申请人三项选其一即可):**

1) 在项目实施地 (广东省) 设有常驻机构 (分支机构或办事处), 须提供房产证 (能证明权属关系) 或有效的租赁合同;

2) 承诺自收到入围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设立常驻机构 (分支机构或办事处), 须提供有效承诺函。

3) 承诺需求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 须提供有效的承诺函。

注: 若申请人为经法人授权的分支机构, 则以法人具备的上述证明材料并作为评审依据。

**2.9 合规经营/信誉要求:** 提供《合规经营承诺书/信誉承诺函》(按招募文件提供的模板), 并盖单位公章。

**2.10 廉洁诚信要求:** 提供《廉洁诚信承诺书》(按招募文件提供的模板), 并盖单位公章。

**2.11 满足电子商城运营要求:** 满足电子商城运营要求, 具备商城运营支撑能力, 提供《交易模式应答承诺书》。

**2.12 非黑名单和失信名单禁入期：**严禁列入中国联通黑名单、广东联通失信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本次招募。

**2.13 其他要求：**申请人须承诺满足《安全生产协议》、《廉洁自律协议》（按招募文件模板提供有效的承诺函）。

**2.14 网络安全承诺函：**提供《网络安全承诺函》（按招募文件提供的模板），并盖单位公章。

**2.15 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 3、招募说明

3.1、招募释义：通过公开市场招募，确定合格供应商，在中国联通自有电子商城注册上架，然后根据公司各层级生产经营单位/需求单位对各类物资和服务的具体需求，在电子商城平台进行公开询价，最终确定供应商及价格的采购方式。

3.2、本项目招募的基本原则：①合格制（指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均为合格供应商）；②按订单评价；③违规（约）退出。

3.3、资格审查（即初步评审）说明：评审小组根据招募文件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按时递交的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初审合格的申请人均入围本项目，为本项目的合格申请人。

3.4、资格审查标准及详细内容见第三章“招募评审办法（合格制）”。

### 4、招募后续询价说明

4.1、询价内容：详见每个询价批次的服务内容及具体要求。

4.2、询价范围：经招募合格并在中国联通自有电子商城注册的供应商。

4.3、询价组织：招募人通过中国联通自有电子商城系统发起询价。

4.4、评审办法：按照询价文件要求进行评审。

4.5、付款比例：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询价文件要求，按约付款。

4.6、退出原则：根据管理规定，违反廉洁协议、被检查通报、后评估不达标、被合理投诉等情况，按照管理办法进行警告、下架、退出以及进入黑名单等处罚。

### 5、招募文件的获取（本批次）

5.1、默认所有单位已阅读并同意本公告【1.4、常态化招募的规定】。

5.1.1、本批次（第 X 批次）时间：详见本公告下文；

5.1.2、下个批次（第 X+1 批次）时间：择日发布（以发出的公告时间为准）。

5.2、获取的具体要求：

5.2.1、招募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19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2、招募文件费用：每批次 5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元整），售后不退。招募文件费用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5.2.3、招募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报名成功”的标志=沃支付付费成功+招募文件可下载）

**【初次报名】**本项目的申请单位必须使用**【沃支付】**方式，个人沃支付或企业沃支付均可，中国联通沃支付账号注册网址：<https://epay.10010.com/wop/index>，注册审核客服的催办电话：400-688-9900。

**【非初次报名】**（即已参加历史批次，但未入围）本项目的申请单位，须使用采易招微信公众号支付，采易招公众号操作路径：关注微信公众号“采易招”点击“公共服务”-“投标登记”-“公开项目”找到相应的项目进行登记，等待审批通过后可在公众号直接支付报名费。付款后需到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点击**【招募项目、寻找项目】**→输入本项目名称→招募项目管理→项目跟进→招募应答→澄清回执（自行下载澄清附件，无须回复）。

**（1）注册：**登录“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网址，注册成为中国联通系统的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注意：潜在申请人必须接受电子招募流程。

**（2）企业信息修改：**已为在册供应商的，请查验子账户联系人是否设置、请检查公司信息（如公司名称等）是否发生变更，并完成企业信息修改（报名前完成，否则修改不同步）。

**（3）数字证书（iPASS）：**“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暂时不要求招募项目使用数字证书（iPASS），故申请单位无须购买。

**（4）系统操作路径：**

登录“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在“招募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跟进项目”页面查找本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点击**【查看详情】**阅读全部招募公告，点击**【我参与的项目】**进行项目付款和报名。超过**【某批次】**的招募文件获取截止时间，“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将关闭提交购标申请或购标支付的通道。详情可下载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

①付款方式：企业/个人沃支付，沃支付官网：<https://epay.10010.com/wop/index>。

“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沃支付注册审核电话：400-688-9900。

②支付中断：登录“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点击“我参与的项目”-“购买招募文件”，找到本项目并继续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招募文件（重要提醒：报名期间内必须下载）。

③申请人还须在获取时间内关注微信公众号“采易招”点击“公共服务”-“投标登记”-“公开项目”找到相应的项目进行登记，并进行报名材料上传及文件费用发票的自助获取。详细操作指引见《公告附件：报名登记指引 -（采易招）》。

购买招募文件联系人：许多、招耀文、刘爽 电话：13710461417、18520501225、18476685563  
邮箱：xuduo@gpdi.com、zhaoyaowen@gpdi.com、liushuang@gpdi.com。

**(5)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 疑问反馈途径：**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 客服电话：010-67882255 转 3-8-2。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 系统支撑人员电话：020-22180042/22180706。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 邮箱：hqs-ettp-man@chinaunicom.cn。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 沃支付注册审核电话：400-688-9900

**(6) 系统使用疑问：**登陆账号后，可在系统右上角“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获取招募相关操作手册。

**6. 申请文件的递交（本批次）**

**6.1、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7月2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6.2、上传的唯一平台：**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网址：  
[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

**6.3、上传路径：**招募项目->我参与的招募项目->找到本项目->招募应答->上传应答文件。

**6.4、※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募人/招募代理机构不予接收申请文件（建议重新参加下个批次）：**

- (1) 本批次的报名时间内，未按要求成功报名的；
- (2) 本批次申请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前，逾期上传或未成功上传的。
- (3) 本批次申请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前，未上传指定平台的。
- (4)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批次招募文件的。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8、联系方式：

### (1) 疑问

申请人或潜在投标人关于采购公告或采购文件设定资格、商务、技术、采购流程等存在疑问或需要进一步了解情况的：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多、招耀文、刘爽

电话：13710461417、18520501225、18476685563

电子邮箱：xuduo@gpdi.com、zhaoyaowen@gpdi.com、liushuang@gpdi.com

### (2) 异议

申请人或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文件、开评标等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招标投标法等规定，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

招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666 号

电话：/

电子邮箱：gds-wzcgbyx@chinaunicom.cn

### (3) 举报

申请人或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等违法违纪行为的：

纪检监察邮箱：gd-gzjjjc@chinaunicom.cn

招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及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招募代理机构名称：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





胡敬